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溪口鄉公所 函

地址：62342嘉義縣溪口鄉溪北村七鄰中山
路89號

承辦人：吳芸娟

電話：05-2695950#33

傳真：05-2698587

電子信箱：cyhgc63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嘉溪鄉農字第11100135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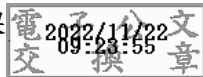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5600A_1110013522A00_ATTCH2.pdf、
376505600A_1110013522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辦理「廢止本鄉厝子段下厝小段64地號農業用地
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案」公示送達公告1份，請惠
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及申請農業用地
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第33條之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本所農業課



農業處 收文:111/11/22



1110255374

有附件